

表 A. 18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

工程名称：华能共和 5 万千瓦风电项目

编号：FGH01-ZH-A18-010

致：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

我方接到编号为 FGH01-TZD-010 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后，已按要求完成了如下工作，现报上，请予以复查。

详细内容：

1. 立柱下垫板之前为模板，已按要求全部改为木质垫板，厚度 $\geq 5\text{cm}$ ，满足要求。
2. 柱脚已放木质垫板。
3. 水平杆间距已重新调整，底部间距不大于 2m，上部间距为 1.8m。
4. 已调整 5m 范围内设置一道剪刀撑。
5. 水平杆接头位置已错开，扣件已重新检查并上紧。
6. 现场砂浆称量工具已到达。
7. 搅拌机蓬已按要求搭设完成。

承包单位(章)：

项目经理：

日期：2019年08月31日

项目监理机构复查意见：

经复查符合要求

项目监理机构(章)：

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19年08月31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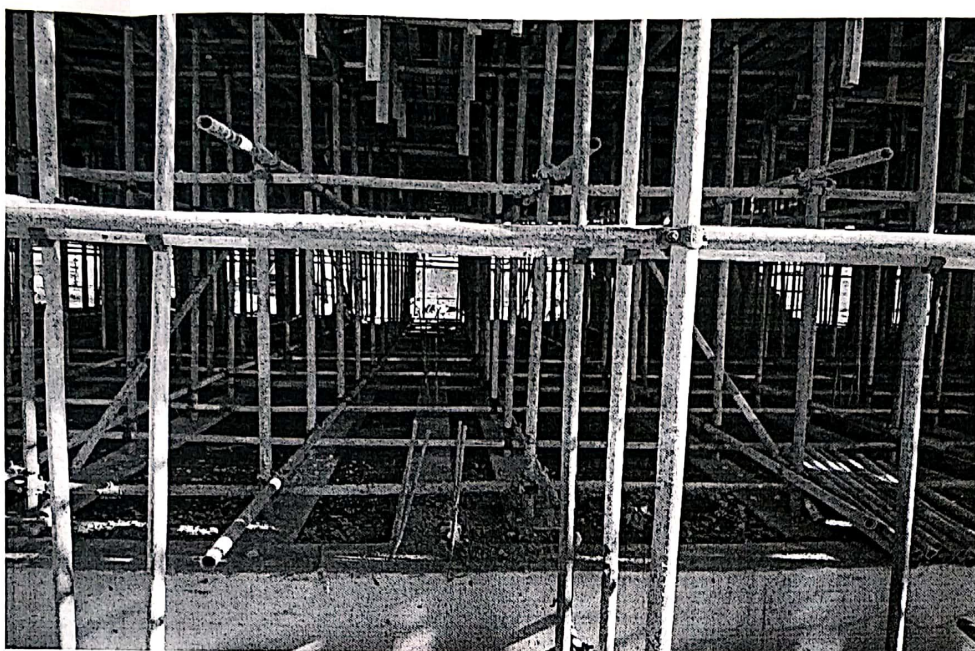
填报说明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由承包单位填报，建设单位、项目监理机构、承包单位各一份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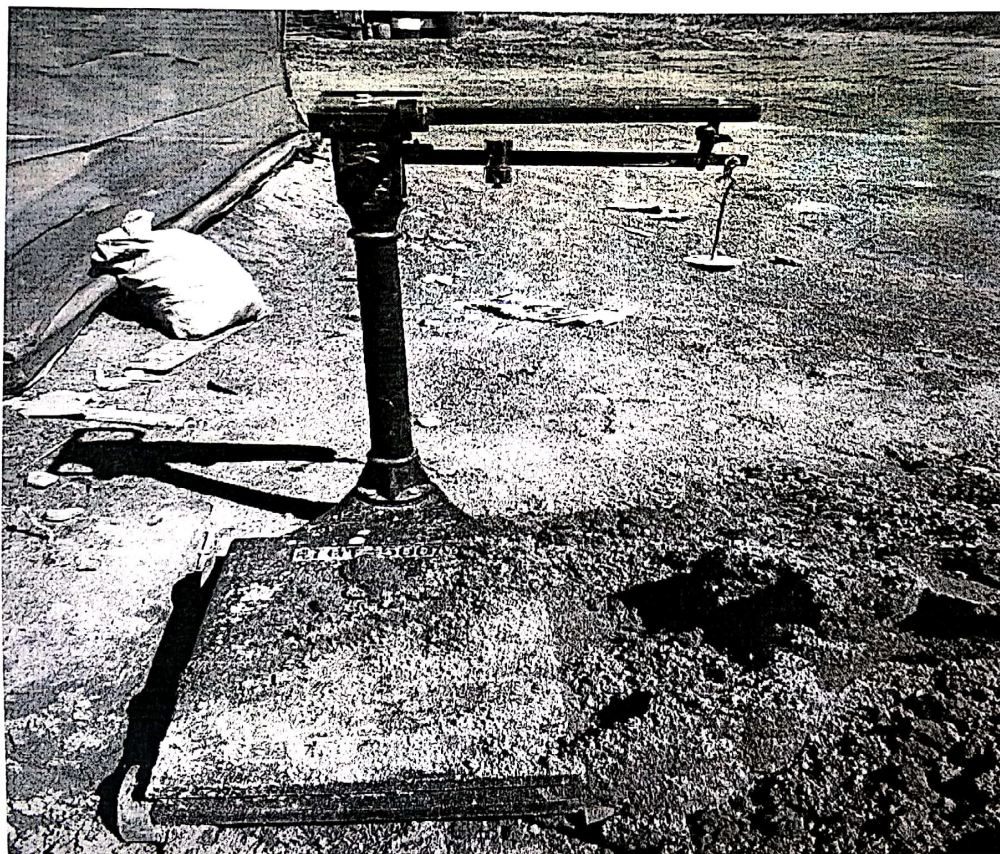
木质垫板已到现场，厚度满足要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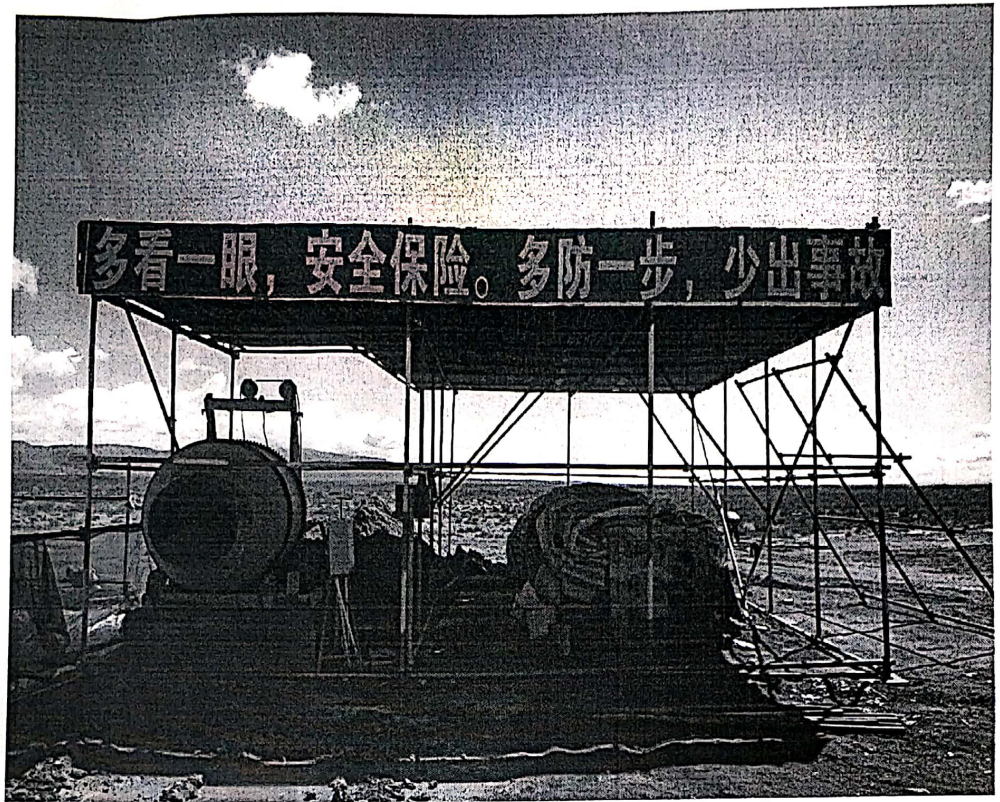
水平杆间距已调整



已调整 5m 范围内设置一道剪刀撑



砂浆称量工具已到现场



搅拌机蓬已按要求搭设完成